

肇庆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要求，组织编制肇庆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报有疑问或有任何意见、建议，请联系肇庆海关办公室。地址：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七路 13 号，邮编：526020；电话：0758-2851435；电子邮箱：zqhgbgs@customs.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肇庆海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给红其拉甫海关全体关员重要回信精神，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要求，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围绕企业公众需求，优化政务服务便民举措，将标准化规范化成果转化为便民实效。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严格落实主动公开法定责任，紧扣海关领域重点公开事项，强化全流程规范发布与常态化动态维护，切实保障面向企业公众

的政府信息权威合规、覆盖全面、查询便捷。依托广州海关门户网站，更新《肇庆海关行政检查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及时精准发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政府采购信息、“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结果等各类信息，积极通过新媒体平台发布政策解读回应企业公众关切，全面保障企业公众知情权与监督权。

（二）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畅通电话、邮件、电子邮箱、传真、信函等多种受理渠道，安排专人跟进日常值守。依托电话联络、邮件导办等便民服务举措，规范高效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及时告知申请人救济途径，确保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合法合规。年内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的行政复议、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查机制，遵循“先审查、后公开”原则，做好信息公开发布前审查。常态化开展信息公开巡查，保障对外公开电话畅顺性及应答规范，组织对门户网站、办事大厅已公开内容进行逐项检查更新，对照落实信息公开时限要求，确保对外公开信息及时、准确。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充分发挥“七星服务·肇亮国门”基层政务公开特色品牌作用，落实窗口服务“首问责任制”，通过“党员示范岗”“学雷锋岗”“一窗通办”等服务窗口，做到快速响应、专窗兜底，有效解决“多头跑、来回跑”问题。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直面

企业诉求，构建多元化解机制，年内我关枫桥工作室成功化解1起行政争议。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政务服务提升行动，收集企业建议，优化服务流程。依托“智慧海关政务服务地图”项目，关区办事机构信息与地图导航直接关联，实现精准推送、一键导航。用好“关长联系企业”“关长送政策上门”“企业协调员”等关企联系机制，每季度召开关企座谈会，做好政策解读，着力解决企业急难愁盼问题。年内关党委委员共联系企业102家、送政策上门企业84家，解决问题数45个。我关共组织开展广州海关“海关进企业、海关进社区、海关进校园”——“三进”品牌活动128次，服务企业、群众、师生3024家（人）次，收到企业赠送锦旗19面、感谢信2封。

（五）监督保障情况。

多渠道收集群众诉求，定期发布“关长接待日”信息，通过“关长联系企业”、基层政务公开专区意见箱等渠道，接收企业公众意见建议，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不定期走访特约监督员，保持经常性联系沟通，实时收集监督信息，及时跟进处置回应。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0
行政强制	1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备注：本表格行政许可的处理决定数量，包括本机关在本年度内作出的准予许可决定、不予许可决定、变更许可决定、延期（延续）许可决定、撤销许可决定、撤回许可决定等。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理 结 果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 他	
	(六) 其他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0	0	0	0	0	0	
		4. 申请人撤销申请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4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

肇庆海关 2024 年年报中提出以下问题：相关工作岗位人员调整较为频繁，工作交接及理论学习有待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有待进一步提升。

上述问题在 2025 年均已采取措施并完成整改：**一是**明确专人负责本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升岗位人员稳定性；**二是**强化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加强信息审核把关，严格按照规范时限要求公开政府信息、办理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三是**加强培训学习，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文件，积极参加政务公开专题培训和经验交流活动，及时解决工作中的难点堵点问题，不断提升岗位人员业务水平。

（二）目前存在问题。

相关工作岗位人员政务服务工作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岗位人才梯队有待进一步培养。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肇庆海关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工作，2025 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